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李熙媛
電話：(02)7736-5675
電子信箱：hsiyua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3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一)字第114008086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函轉交通部持續更新相關行人安全用路文宣素材於網站
(<https://168.motc.gov.tw/>)，請協助應用各種管道加強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交通部路政及道安司114年7月30日路安字第
1141104569號書函辦理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公私立大專校
院(含大學系統)
副本：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、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交通部

